

公 示

经阳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7 月 26 日党组研究决定，取消阳城县工业职工医院等四家医药机构的城镇职工医保、城乡居民医保定点资格。

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4 年 7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。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对象存在异议的，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反映。单位反映问题的，须加盖公章；个人反映问题的，提倡署本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。

联系电话：0356-4226928；

来信地址：阳城县医疗保障局 104 室





阳城县医疗保障局关于取消城镇职工医保、城乡居民医保定点资格的医药机构名单公示（2024年7月29日）

序号	医药机构名称	地址	所属区域
1	阳城县工业职工医院	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凰西街109号	阳城县凤城镇
2	阳城县商业职工医院	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凰西街47号	阳城县凤城镇
3	阳城现代医院	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南城西路7号	阳城县凤城镇
4	阳城县春天大药房	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凤凰西街	阳城县凤城镇